

附件2

2024年中央土壤污染防治资金（第二批）安排情况表

序号	地区/资金下达单位	项目承担单位	项目名称	安排资金 (万元)	备注
合计				5083.00	
一	省本级			242.00	
1	贵州省生态环境厅	贵州省生态环境厅	贵州省典型行业企业及周边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项目	242.00	跨年度项目，已下达1482万元，本次安排242万元。
二	六盘水市			1693.00	
2	六盘水市	六盘水市生态环境局	六盘水市耕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成因排查项目（二期）	593.00	
3	六盘水市	六盘水市生态环境局	盘州市竹海镇左坡村炼山坡历史遗留废渣治理工程	1100.00	“带帽”下达
三	安顺市			1081.00	
4	安顺市	安顺市生态环境局	贵州省安顺市耕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成因排查项目	1081.00	
四	毕节市			1200.00	
5	毕节市	毕节市生态环境局七星关分局	七星关区林口镇青山村历史遗留土法炼硫废渣污染整治工程	1200.00	“带帽”下达
五	铜仁市			867.00	
6	铜仁市	松桃苗族自治县锰污染治理和锰产业发展中心	松桃县蓼皋街道金地渣库遗留废渣治理项目	867.00	1. “带帽”下达。 2. 跨年度项目，拟分三期实施，本期为第二期。